

公司代码：605077

公司简称：华康股份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珠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30,304.9751万股，以此计算拟分配的股本，拟派发现金红利6,060.99502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相关陈述。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华康股份	指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康有限	指	公司前身，曾用名包括浙江华康药业有限公司、开化县华康药业有限公司，统称华康有限
开化华康药厂	指	浙江省开化华康药厂，曾用名浙江省开化日用化工厂
焦作华康	指	焦作市华康糖醇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雅华	指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宜宾雅华	指	宜宾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精功农业	指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豫鑫糖醇	指	河南豫鑫糖醇有限公司
华康贸易	指	浙江华康贸易有限公司
欧洲华康	指	ZHEJIANG HUAKANG PHARMAB.V.
福建雅客	指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
雅客中国	指	雅客（中国）有限公司
雅客食品（滁州）	指	雅客食品（滁州）有限公司
开化金悦	指	开化金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浩华益达	指	浩华益达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	指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宜宾雅泰	指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瑞通物流	指	开化县瑞通物流有限公司
鑫辉物流	指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公司
可口可乐	指	Coca-Cola 及其关联方，各地子公司/合资公司用地名/合资方加公司简称表示
百事可乐	指	PepsiCo 及其关联方
农夫山泉	指	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花旗银行	指	CitiBank 及其关联方
高密同利	指	高密同利制糖有限公司
宁波中药	指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和热电	指	浙江华和热电有限公司
新易盛	指	舟山新易盛贸易有限公司
舟山华康	指	舟山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化合华	指	开化县合华供热有限公司
浙江沁康	指	浙江沁康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康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HUAK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KA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德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志平	柳强
联系地址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电话	0570-6035901	0570-6035901
传真	0570-6031552	0570-6031552
电子信箱	zqb@huakangpharma.com	zqb@huakangpharma.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4302
公司网址	http://www.huakangpharma.com/
电子信箱	zqb@huakangpharm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康股份	605077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志刚、吴传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宋亚峰、冯研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4月16日—2025年12月31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65,861,711.37	1,358,743,168.18	37.32
利润总额	150,412,515.85	146,185,849.78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705,194.39	138,380,202.93	-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514,018.81	130,050,445.63	-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471.32	-56,296,980.30	247.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0,073,124.83	3,243,431,005.24	-0.41
总资产	7,564,597,016.89	6,992,028,952.79	8.1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5	0.46	-2.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2	0.39	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44	-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	4.39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4.13	-0.38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586.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0,711.85 万元，同比增长 37.32%，主要系舟山华康新生产线逐步投产，形成销售收入所致；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370.52 万元，同比减少 467.50 万元，降低 3.38%，主要系舟山华康液体产品业务增加，销售产品结构比例变动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可转债利息费用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所致；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316.35 万元，同比增加 13,946.05 万元，增长 247.72%，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6,52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3,698.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76,81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9,284.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552,09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77	
合计	12,191,175.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38,208,183.35	156,389,454.39	-11.6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行业情况

1、所属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 C14“食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 C14“食品制造业”中的 C1495“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2、行业发展

(1) 功能性糖醇行业发展情况

①全球功能性糖醇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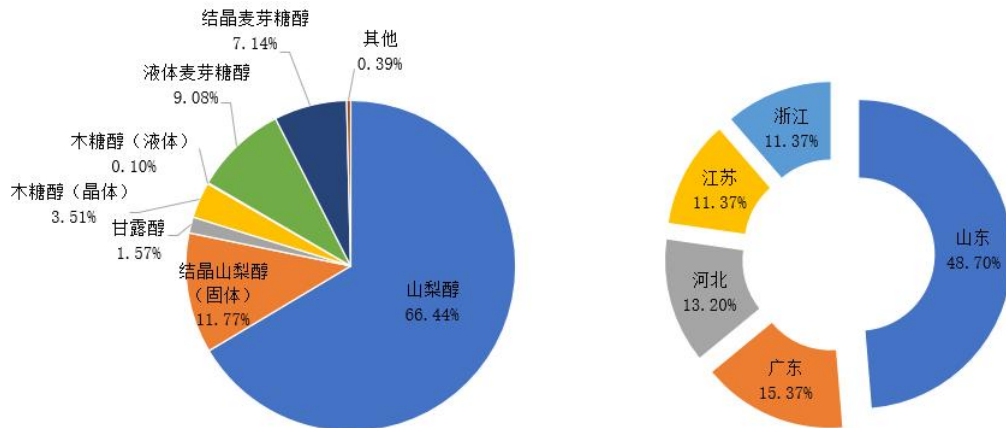
随着社会整体消费观念的改变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饮食消费逐渐由温饱型向营养型、保健型转变。在这种背景下，功能性糖醇作为低热量、不致龋齿、对人体健康有益的甜味剂，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喜爱，广泛用于食品、饮料、日化等诸多领域，直接推动了功能性糖醇产业的持续发展。根据国外市场研究机构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在 2023 年 1 月发布的《Polyol Sweeteners-Global Strategic Business Report》数据预测，2030 年预计将达到 7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6.7%，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态势。

②我国功能性糖醇行业发展概况

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功能性糖醇行业整体保持良好增长趋势。2006 年至今，随着我国功能性糖醇行业实力的持续提升以及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我国功能性糖醇行业总体呈现稳定增长趋势。根据中国食品工业协会、中国淀粉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06 年我国功能性糖醇产品产量仅为 60 万吨，而到 2024 年已超过 189 万吨，较 2023 年增长 14.49%。市场规模而言，2022 年我国功能性糖醇市场容量约 102 亿元，预计 2027 年将达到 210 亿元，市场规模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长期来看，随着人们对健康生活及个人护理产品需求的不断提升，木糖醇、麦芽糖醇、山梨糖醇等功能性糖醇作为低热量、低升糖的甜味剂，在食品、饮料、乳制品、焙烤、酒、保健品、医药、饲料、日化等多个领域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加上产业政策的支撑，将推动我国功能性糖醇产销量的进一步提升，未来国内功能性糖醇行业发展前景将更加广阔。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功能性糖醇制造行业呈现出较明显的地域集中分布特征，拥有较强的产业集群效应。从地区上看，我国功能性糖醇制造业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北等地区。目前我国产能较大的功能性糖醇制造企业多集中在上述区域内。



数据来源：中国淀粉工业协会

我国是全球功能性糖醇产品的重要生产国，每年有相当部分的功能性糖醇产品出口至全球各地。2000 年以后，随着我国功能性糖醇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功能性糖醇产量持续增加，进口量整体呈下降趋势，出口量整体保持上升态势，并在木糖醇、山梨糖醇等领域开始占据主导地位。

未来，我国功能性糖醇市场规模预计将进一步增长。一方面，随着社会整体消费观念的改变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饮食消费逐渐由温饱型向营养型、保健型转变，健康食品成为当今食品市场的消费热点和开发重点。作为重要的无糖、低热量食品原料，功能性糖醇将有望进一步走进大众生活。我国人口众多，功能性糖醇在无糖糖果与食品添加剂的应用上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另一方面，随着功能性糖醇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对功能性糖醇功能研究的不断深入，功能性糖醇的应用领域也愈加广阔。例如，山梨糖醇过去主要是作为保湿剂及用于维生素 C 的生产，目前其已在糖果行业、药片赋形剂方面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木糖醇由于不易引起体内葡萄糖水平的变化，对于调节人体血糖水平、改善脂肪构成、提升葡萄糖耐量等具有一定帮助作用，因此也进一步被开发为保健食品，用于改善 II 型糖尿病所引发的肥胖症、新陈代谢失调等保健治疗；麦芽糖醇有促进肠道对钙吸收的作用、增加骨量、提升骨强度的性能，因此也进一步被开发为相关保健食品；赤藓糖醇热量低、对糖尿病人的良好适应性及不致龋齿等特性，被广泛应用于新型饮品及食品中。随着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等功能性糖醇的功能不断被人们认识，其应用范围将进一步持续扩展。

此外，我国政府相关部门近年来通过发布《中国居民膳食指南》《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健康口腔行动方案（2019—2025 年）》《健康中国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等文件，对控糖、减糖提供了相关的指南或者建议，以对抗糖摄入量过多对人们健康造成危害。这有助于作为国际公认的安全的食糖替代品的功能性糖醇行业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2）果葡糖浆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果葡糖浆行业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步。在发展初期，因为生产工艺落后，果葡糖浆很容易析出晶体，运输不便且保存周期不长，导致产品成本较高，限制了果葡糖浆的发展。直到 21 世纪初，在我国食品、饮料行业快速发展的带动下，随着技术水平的提高，我国果葡糖浆行业迎来了新一轮的发展热潮。2010 年以后，如可口可乐、百事可乐、蒙牛、伊利、农夫山泉等知名食品饮料企业都将果葡糖浆大量应用在食品和饮料生产中，使得果葡糖浆的市场需求量进一步增加。

果葡糖浆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饮料、食品、糖果等行业。上述行业均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需求较为稳定，这也为果葡糖浆提供了较为稳定的市场需求。未来随着生活水平提高，人们对上述食品、饮料产品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从而带动果葡糖浆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二）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集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生产规模与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现已成为全球主要的木糖醇、晶体山梨糖醇和晶体麦芽糖醇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生产的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日化等下游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食品饮料行业企业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往国内市场及欧洲、美洲、亚洲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主要盈利模式是通过为客户提供各类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来获取销售收入。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管理模式主要采用项目负责制，通过定期召开项目进展情况讨论会的形式，向管理层汇报阶段进展。研发方向涵盖现有产品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改造创新、新产品的持续开发、功能性糖醇产品的应用基础研究等。

（1）现有产品及工艺的持续研发流程

针对现有产品的持续改进，公司通常以技术课题形式开展各类节能减排、质量提升、降本增效等方面的研究、开发及技改。

（2）新产品的研发流程

在立项阶段，首先由技术中心、营销中心等根据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趋势提出立项申请，经批准后提交技术中心进行可行性评估，公司审批后正式立项。

在方案设计阶段，首先由技术中心组织包含外部支持专家在内的专门团队进行方案设计，提交由公司技术中心、质量部、生产运营中心等部门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技术中心根据项目方案开展研发工作。

在小试与中试阶段，研发团队根据项目方案进行新产品工艺开发及小规模测试，不断调整新产品生产工艺，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在确认新产品达到研发要求后，研发团队结束小试阶段，开始进行中试试验，同时申请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

在试产阶段，技术中心提出申请，公司审批通过后，由技术中心主导对原生产线进行技改或新建生产线，并由研发团队及生产运营中心安排试产和完善改进工作。

在项目总结阶段，研发团队编写本次项目的设计开发总结报告，提交公司审批。审批通过后开展正式生产准备工作和项目验收。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采购整体计划，并根据市场行情及生产计划制定具体采购方案。公司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采购部根据《采购程序管理制度》，结合库存、订购周期、生产需求计划等因素，组织采购工作。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为玉米、淀粉、木糖、玉米芯等。

采购物资到厂后，仓库管理员依据相应的《验收规程》进行验收，核对无误后办理入库。对于验收不合格的物资，办理退货或其他手续。

原材料采购款的支付，主要依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采用预付款、货到付款或合同约定的账期付款，付款方式主要包括转账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等。

3、生产模式

公司在每年初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采购整体计划，以市场为导向，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生产计划制定：根据销售及库存情况，在每月中旬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每周对生产计划进行滚动调整。

生产领料：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编制领料单，到仓库领取生产所需材料。

生产及质量控制：公司已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过程控制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制度，严格按照生产指令单及其所规定的标准操作程序进行操作。

产品入库：生产部备货结束后，由品质部负责成品检验。品质部检验合格后，物流服务部仓库管理员办理产品入库手续。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同时部分产品会销售给贸易客户。

公司设有国内业务部和国际业务部，分别负责国内及国际市场的开拓与产品销售，并设有专门的大客户经理，负责与国内外主要客户进行长期稳定的业务沟通及合作。

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省、市、自治区的销售网络。此外，公司还通过子公司华康贸易开拓国内电商市场，从单一的 B2B 模式转为以 B2B 模式为主、B2C 模式相结合的形式，构建起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

在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已与世界众多知名食品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往欧洲、日本、韩国、东南亚、美洲、大洋洲等世界主要功能性糖醇消费市场。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糖醇行业内拥有良好口碑，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是糖醇产业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是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中国淀粉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是木糖、木糖醇、麦芽糖醇、山梨糖醇等四十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公司已通过 GMP、ISO9001、ISO14001、ISO50001、ISO22000、OHSAS18001、FSSC22000、浙江制造等多项体系认证；公司糖醇检测中心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符合 ISO/IEC17025 认证，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18 年 11 月，公司凭借木糖醇产品的市场优势以及领先的市场占有率，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发布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名单》，其生产的食品用木糖醇被评为“单项冠军产品”。2022 年，公司收到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发布的《关于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及通过复核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的通知》，公司产品木糖醇顺利通过复核。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舟山华康“2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通过项目建设和产业并购，公司拟建设形成以功能性糖醇、健康食品配料为支柱产品，多个关联度较高的储备产品相结合的产品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7.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2.30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0.41%；总资产 75.6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19%。

主要情况如下：

1、2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

“2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1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启动，一期项目建设期为 5 年，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建设期 2 年，主要以液体糖浆类及部分晶体糖醇产品为主；第二阶段建设期 3 年，膳食纤维、变性淀粉等新的产品线会陆续投入建设。

截至目前，一期项目“1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的第一阶段基本建设完成，第二阶段规划的各个产品线也将择机投入建设。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河南豫鑫糖醇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豫鑫糖醇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为109,800.00万元，以股份和现金支付交易对价分别为7.32亿元和3.66亿元。

2025年5月1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3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于2025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

本次交易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随着舟山华康一期项目“100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第一阶段各生产线陆续投产，以及未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的落地，豫鑫糖醇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2025年的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将会有所增长。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完整的产业链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围绕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构建了相对完整的产业链，确保长期、稳定、持续的盈利能力。上游，布局木糖生产，保障木糖醇原料供应稳定，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中游，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下游，建立完善的销售渠道，覆盖国内外主要市场。目前，公司正在浙江省舟山市建设“年200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扩大生产规模，完善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进一步增强综合竞争力，增加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巩固行业优势。

2、突出的行业地位优势

公司在功能性糖醇行业内拥有良好口碑和品牌优势，是该领域的领先企业。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最主要的木糖醇、晶体山梨糖醇和晶体麦芽糖醇生产企业之一，其中木糖醇被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公司不仅巩固了木糖醇和晶体山梨糖醇行业的领先地位，还积极拓展其他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的生产能力。

3、丰富的产品结构优势

通过对行业的多年深耕，公司持续研发并投产新产品，不断完善和丰富产品线。公司在巩固木糖醇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的生产，并在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领域布局发力。这样不仅满足客户的多样性需求，形成协同效应，还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4、领先的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研究院拥有合成生物学、发酵、化工、生物质、应用、知识产权六大模块。发酵作为核心优势模块，在发酵调控、工艺优化和技术支持上具备显著优势；生物质、化工、应用为中坚支柱模块，具备成熟的技术实力，是研究院发展的基石；而合成生物学和知识产权作为初创待提升模块，需进一步发展以增强前沿竞争力和知识产权保护。

5、广泛的销售网络与长期战略合作的客户关系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成立足中国、面向全球市场的销售网络，覆盖国内大部分地区以及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具备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基于产品质量稳定性、安全性及供货稳定性等综合实力，公司成功开拓了国内外众多行业领先的知名食品饮料等客户，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不仅体现了公司较强的产品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还有利于拓展新产品市场，提高持续盈利能力。

6、高素质的管理团队和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已打造出一支经验丰富、素质优良且具有现代经营意识的管理团队，主要成员保持了较高的稳定性。团队具有多年从事功能性糖醇行业经营管理的经验，对行业发展有深刻的认识和敏感的市场洞察力。能够根据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坚持管理创新，逐步建立健全了一整套适合企业自身发展特点的管理模式。同时，公司建立了良好的激励机制，大部分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有利于增强团队的积极性和凝聚力。此外，公司销售团队同样具备多年从事糖醇产品销售运作的经验，基于对功能性糖醇产品的深入理解，搭建与下游客户接触的桥梁，不断进行市场开拓，与国内外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65,861,711.37	1,358,743,168.18	37.32
营业成本	1,533,705,644.06	1,064,705,608.64	44.05
销售费用	25,576,129.84	24,806,142.33	3.1
管理费用	60,534,195.81	62,221,589.29	-2.71
财务费用	36,738,041.21	3,898,272.39	842.42
研发费用	68,811,567.02	64,025,339.16	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471.32	-56,296,980.30	24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742,549.74	-920,325,237.84	7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86,417.49	-422,677,867.96	167.4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舟山华康新产线逐步投产，形成销售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数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人数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可转债利息费用化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票据贴现借款及舟山华康项目贷款增加导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056.46	10.58	43,421.15	6.21	84.37	主要系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	0.4	2.80	0	107,042.86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999.53	0.26	1,524.66	0.22	31.15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751.32	0.63	3,463.95	0.5	37.16	主要系预付玉米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23.41	0.44	2,670.46	0.38	24.45	主要系应收出口

						退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09,003.92	40.85	225,355.01	32.23	37.12	主要系本期舟山华康公司部分项目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55,576.08	7.35	132,966.36	19.02	-58.20	主要系本期舟山华康公司部分项目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53,798.16	7.11	15,029.87	2.15	257.94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	0	371.99	0.05	-99.50	主要系期货浮动亏损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610.87	0.35	4,926.42	0.7	-47.00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27.85	0.28	1,373.85	0.2	54.88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支付义务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02,193.82	13.51	69,657.45	9.96	46.71	主要系舟山华康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库存股	3,610.25	0.48	6,199.34	0.89	-41.76	主要系股权激励部分回购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5,350,919.5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2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第七部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河南豫鑫糖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025 年 5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30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

本次交易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 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000.00	4,100,429.81			5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1,440,944.16	-1,386,224.31		1,386,224.31				97,838,945.34
衍生金融负债	3,719,920.00	-1,963,146.40						18,500.00
合计	75,188,864.16	751,059.10		1,386,224.31	50,000,000.00	20,000,000.00		127,857,445.3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 金额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 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 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 价值	期末账面价 值占公司报 告期末净资 产比例（%）
期货合约	18,899.39	751.22	367.34		10,390.38	18,642.36	118.26	0.04
外汇期权					1,439.00	1,439.00		
合计	18,899.39	751.22	367.34		11,829.38	20,081.36	118.26	0.0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 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 化的说明	无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期期货实现投资收益-153.61 万元，外汇期权收益 1.61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套期保值有效为公司在现货市场、外汇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减少汇 兑损失及增加公司收益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 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按照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 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 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按照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涉诉情况（如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12 月 1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舟山华康	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粮食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00.00	259,259.54	93,206.75	87,781.02	-2,035.7	-1,418.05
焦作华康	子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00.00	47,634.81	41,879.36	13,725.04	3,922.57	3,498.2
高密同利	子公司	生产销售木糖、木糖母液；本企业产品进出口业务及生产所需原辅料、设备和相关技术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80.00	10,213.56	7,410.11	6,279.39	13.83	-40.28

华和 热电	子公 司	蒸汽、热水、煤炭的经营，热网管道施工、设备维修；技术咨询服 务，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供热工程设计及安装检修。	13,200.00	29,213.98	21,865.51	11,199.28	3,232.31	2,579.09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的价格受宏观经济、下游需求、市场竞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波动。若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未来出现大幅波动或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玉米、玉米淀粉和木糖等。玉米、玉米淀粉和木糖价格受到气候、自然灾害、全球供需、政策调控、贸易摩擦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而产生波动，玉米淀粉和木糖价格的上涨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加强供应商合作、提前备货等措施积极应对，但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及时转嫁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舟山项目新增产能的市场消化风险

舟山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将形成功能性糖醇、淀粉糖及其他健康食品配料生产能力 105.38 万吨，新增产能规模较大。尽管舟山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在对当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主要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等因素进行谨慎分析的基础之上作出的，但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带来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全球功能性糖醇行业经过数十年的发展，逐步向优势企业靠拢。规模较大、资金实力较雄厚的功能性糖醇企业利用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扩大市场份额，使得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虽然公司目前在功能性糖醇行业取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发展，未来不排除新增投资主体进入或原有竞争对手大规模扩张，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无法迅速有效应对未来可能出现的激烈市场竞争，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带来影响。

5、环保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已建成相对完善的环保设施。但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及生态环境规划的调整，国家或地方未来可能修改或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从而使得公司环保方面的支出进一步增加，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发展规划产生不利影响。

6、出口政策风险

功能性糖醇产品作为食品添加剂，在进出口时需要遵循当地国家的相关法律，可能需要接受其海关及相关食品监管部门的检查，以确保符合该国食品标准，保证食用安全。如果相关国家或地区调整相关食品监管或进口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陈铨生	监事	离任
郑宇浩	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2 月收到公司监事陈铨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铨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同意补选郑宇浩先生为非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为 30,304.9751 万股，以此计算拟分配的股本，拟派发现金红利 6,060.99502 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发布的相关公告。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4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华康股份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2	焦作华康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3	高密同利	http://222.143.24.250:8247/home/home
4	华和热电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支持当地教育建设、道路亮化工程等，公司本年度公益性支出和赞助合计 45.12 万元，其中开中奖学金捐赠 10 万元，道路亮化工程捐赠 8.47 万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 1	注 1	注 1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2	注 2	注 2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3	注 3	注 3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4	注 4	注 4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5	注 5	注 5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注 6	注 6	注 6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注 7	注 7	注 7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注 8	注 8	注 8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注 9	注 9	注 9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0	注 10	注 10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1	注 11	注 11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2	注 12	注 12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3	注 13	注 13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4	注 14	注 14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15	注 15	注 15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锁定	注 16	注 16	注 16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 4 名自然人及其控制的开化金悦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

2、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持有公司股份的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在锁定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除第（2）项承诺事项外，前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

注 2：相关责任主体对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的承诺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监管机构对上述事宜作出有法律效力的认定后 60 日内，或者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的价格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2、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相关承诺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 4 名自然人及其控制的开化金悦作出如下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其将在监管机构对上述事宜作出有法律效力的认定后 60 日内，或者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购回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的价格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3：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其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分别承诺如下：

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承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减持方式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交易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4：首次公开发行关于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承诺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经营业绩，增强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保证募集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银行开设专门的募集资金管理账户，专户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在《公司章程》中对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

细化。此外，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的股利分配作出了具体的进一步安排。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有效地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承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5：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控股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不利用华康股份的控股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华康股份及华康股份的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2、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人作为华康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将避免经营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承诺将不会：

- （1）直接或间接的成为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3）以任何形式支持华康股份以外的他人从事或参与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如华康股份认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某项已开展业务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应促使相关企业在华康股份提出异议后及时向第三方转让或自行终止该业务；如华康股份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应促使相关企业无条件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华康股份或其下属公司。

5、如果本人发现任何与华康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华康股份，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华康股份或其下属公司。

6、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康股份或其下属企业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就避免、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3、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及时、充分地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投资者利益。

注 7：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为避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已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不会通过资金占用、担保、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侵害公司财产权利，谋取公司商业机会。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注 8：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9：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函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1、上市公司将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上市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上市公司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及独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上市公司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上市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所涉各证券服务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本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本公司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及独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本公司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本人/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公司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本人/本公司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所涉各证券服务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本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及独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四）交易对方：张其宾、谭瑞清、汤阴县豫鑫有限责任公司、谭精忠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本人/本公司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

2、本人/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人/本公司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4、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五）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的相关承诺

1、本公司将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本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及独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 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及本次交易所涉各证券服务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本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及独立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对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10：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一) 公司相关的承诺

1、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上市公司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上市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4、上市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潜在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4、本人/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5、本人/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

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本人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5、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交易对方：张其宾、谭瑞清、汤阴县豫鑫有限责任公司、谭精忠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4、本人/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本人/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的相关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本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4、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注 11：关于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和内幕交易的承诺

（一）公司相关的承诺

1、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 交易对方：张其宾、谭瑞清、汤阴县豫鑫有限责任公司、谭精忠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

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 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的相关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 交易标的公司豫鑫糖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注 12：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于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注 13：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说明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本公司无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本人/本公司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无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本人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注 14：关于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人/本公司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

注 15：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权属的声明与承诺

（一）交易对方：张其宾、谭瑞清、汤阴县豫鑫有限责任公司、谭精忠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本人/本公司合法、完整拥有豫鑫糖醇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本公司所持标的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标的股权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或禁止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在标的股权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

2、本人/本公司已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所有出资已足额缴纳，不存在未缴纳出资、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标的公司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中国法律要求，真实、有效，不存在出资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

3、标的股权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利益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或承诺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利益安排、阻碍承诺人转让标的股权的限制性条款；标的公司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以及标的公司股东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阻碍本人/本公司转让所持标的股权的限制性条款。

4、在标的股权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人/本公司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

5、本人/本公司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股权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人/本公司自行承担。

6、本人/本公司保证对与上述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 16：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一）交易对方：张其宾、谭瑞清、汤阴县豫鑫有限责任公司、谭精忠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如果相关交易对方承担业绩承诺及补偿义务，其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还应遵守相关业绩承诺中对于锁定期的要求（如有）。

2、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发行完成后，本人/本公司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亦将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3、如本人/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公司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人/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本人/本公司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上市公司或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4、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人/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对锁定期安排进行相应调整。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5年4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28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2025年5月1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3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2025年7月4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披露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1,9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1,96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1,96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2 月 3 日	150,499.82	137,477.15	137,477.15	—	136,727.48	—	99.45	—	8,269.38	6.02	77,591.91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30,302.30	129,338.53	129,338.53	—	122,081.85	—	94.39	—	2,969.20	2.30	0
合计	/	280,802.12	266,815.68	266,815.68	—	258,809.33	—	/	/	11,238.58	/	77,59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3万吨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5,743.97	0	25,743.97	100.00	2024年12月	是	是	-	4,392.60	-	否	0
	年产3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5,041.25	0	36,268.27	103.50	2021年6月	是	是	-	-1,443.07	-	否	0
	年产3万吨山梨糖醇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694.67	0	21,001.23	101.48	2022年9月	否	是	-	2,448.81	-	否	0
	功能性糖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5,810.41	1,675.92	9,862.07	62.38	2025年6月	否	是	-	-	-	否	5,948.34
	全厂节能节水减排绿色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未取	17,262.05	189.51	16,838.46	97.55	2024年2月	是	是	-	-	-	否	423.59

	发展综合升级改造项目			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其他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2,924.80	6,403.95	27,013.48	117.84	2021年2月	是	是	-	-	-		-
发行可转债	1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29,338.53	2,969.20	122,081.85	94.39	2025年3月	否	是	-	-889.67	-		7,256.68
合计	/	/	/	/	266,815.68	11,238.58	258,809.33	/	/	/	/	/	4,508.67	/	/	13,628.61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资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2025-02-28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9,586.71	25,743.97	/	注 1	6,232.89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及其他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发布的相关 公告。
--	--	--	--	--	--	--	--	--

注 1:

- 1、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配置各项资源，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首先降低材料成本方面，建设管材按使用条件进行分类，进行多材料选用。例如公司与厂家、设计院进行沟通，除蒸汽管道外，管材选用不锈钢薄壁焊管，对管径较大位置采用加强圈加固，节省安装材料。其次降低土建费用方面，土建设计时多次讨论核对设备布局，合理增加夹层，减少建筑面积；最后降低采购费用方面，公司根据项目建设预算，与厂家预算报价进行对比并集中采购，利用规模效应降低采购单价，对不合理项目进行删减，有效降低采购费用，从而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
- 2、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4 月 18 日	80,000	2024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53,200	2.11	0	0	0	-2,832,700	-2,832,700	3,620,500	1.19
1、国家持股	0	-	0	0	0	0	-	0	-
2、国有法人持股	0	-	0	0	0	0	-	0	-
3、其他内资持股	6,453,200	2.11	0	0	0	-2,832,700	-2,832,700	3,620,500	1.1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	0	0	0	0	-	0	-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53,200	2.11	0	0	0	-2,832,700	-2,832,700	3,620,500	1.19
4、外资持股	0	-	0	0	0	0	-	0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	0	0	0	0	-	0	-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	0	0	0	0	-	0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9,427,734	97.89	0	0	0	0	-	299,427,734	98.81
1、人民币普通股	299,427,734	97.89	0	0	0	0	-	299,427,734	98.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	0	0	0	0	-	0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	0	0	0	0	-	0	-
4、其他	0	-	0	0	0	0	-	0	-
三、股份总数	305,880,934	100	-	-	-	-2,832,700	-2,832,700	303,048,234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 11,7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公司对《激励计划》对应 2024 年考核年度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为 282.10 万股，其中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39.85 万股；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42.25 万股。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合计 2,832,7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股权激励限售股	6,453,200	2,832,700	0	3,620,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票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按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除限售。 2、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后按照 50%、50%的比例分期解除限售。
合计	6,453,200	2,832,700	-	3,620,50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德水	-	47,208,121	15.5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程新平	-	16,685,055	5.51	0	质押	9,000,000	境内自然人
徐小荣	-	15,691,337	5.18	0	质押	9,500,000	境内自然人

曹建宏	-	15,691,335	5.18	0	质押	6,000,000	境内自然人
福建雅客	-679,370	14,510,674	4.7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余建明	-	13,143,335	4.34	0	质押	7,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 中信银行— 中信证券卓 越成长两年 持有期混合 型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370,132	4,644,932	1.53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开化金悦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	4,250,064	1.40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慧炬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	3,380,000	1.12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杜勇锐	-	3,134,040	1.03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德水	47,208,121	人民币普通股	47,208,121				
程新平	16,685,055	人民币普通股	16,685,055				
徐小荣	15,691,337	人民币普通股	15,691,337				
曹建宏	15,691,335	人民币普通股	15,691,335				
福建雅客	14,510,674	人民币普通股	14,510,674				
余建明	13,143,335	人民币普通股	13,143,335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 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 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4,644,932	人民币普通股	4,644,932				
开化金悦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4,250,064	人民币普通股	4,250,064				
浙江慧炬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3,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0,000				
杜勇锐	3,134,040	人民币普通股	3,134,0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 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 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与其控制的开化金悦系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吴志平	130,000	2026 年 12 月 7 日	-	需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的业绩考核指标，且满足解除限售时间要求
2	方苏州	91,000		-	
3	严晓星	83,200		-	
4	方焰飞	80,500	2026 年 9 月 24 日	-	
5	郑晓阳	78,000	2026 年 12 月 7 日	-	
6	李勉	78,000		-	
7	廖承军	78,000		-	
8	汪家发	62,400		-	
9	李哲	62,400		-	
10	黄钱威	62,40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吴志平	高管	325,000	227,500	-97,5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汪家发	高管	1,764,880	1,718,080	-46,8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39号），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3,030,230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302.30万元，期限6年，即自2023年12月25日至2029年12月24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6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30,302.3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5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康转债”，债券代码111018。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康转债”自2024年7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为22.66元/股，目前最新转股价格为16.46元/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人民币778,000元“华康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597%；转股数量为46,05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304,989,880股）的0.0151%。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康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79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陈德水	151,456,000	11.6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826,000	5.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710,000	4.43
程新平	57,272,000	4.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704,000	4.20
徐小荣	53,697,000	4.12
余建明	47,471,000	3.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06,000	3.53
曹建宏	34,155,000	2.6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000	2.46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华康转债	1,302,245,000	0	—	—	1,302,245,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康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0
报告期转股数（股）	0
累计转股数（股）	46,05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151%
尚未转股额（元）	1,302,245,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403%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康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 年 5 月 28 日	16.89	2024 年 5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因权益分派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原 22.66 元/股调整为 16.8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起生效。
2025 年 4 月 24 日	16.39	2024 年 4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因权益分派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原 16.89 元/股调整为 16.3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生效。
2025 年 5 月 14 日	16.46	2025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因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原

				16.39 元 / 股 调整 为 16.46 元 / 股， 调整后 的 转股 价格 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 起 生 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6.46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发行的“华康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2023 年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华康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华康转债”2025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资信情况良好，资金偿还债券本息能力良好。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0,564,557.40	434,211,476.6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28,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9,995,336.70	15,246,603.28
应收账款		664,482,382.83	682,318,093.31
应收款项融资		97,838,945.34	71,440,944.16
预付款项		47,513,208.88	34,639,464.3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33,234,068.12	26,704,554.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6,426,628.77	697,386,832.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6,678,791.24	613,229,866.38
流动资产合计		3,086,733,919.28	2,575,205,834.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521,219.64	93,485,72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90,039,212.53	2,253,550,109.85
在建工程		555,760,815.35	1,329,663,579.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20,706.03	4,544,548.27
无形资产		301,858,722.32	305,873,545.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46,157,083.34	346,157,083.34
长期待摊费用		32,024,241.67	35,132,25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88,583.24	23,528,851.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2,513.49	24,887,413.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7,863,097.61	4,416,823,118.11
资产总计		7,564,597,016.89	6,992,028,952.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7,981,566.94	150,298,721.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00.00	3,719,9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7,706,311.15	244,677,547.55
应付账款		626,212,816.80	801,535,475.7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4,423,815.83	15,005,57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359,875.22	47,514,995.17

应交税费		26,108,682.83	49,264,198.66
其他应付款		103,762,520.24	119,812,157.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029,893.01	227,589,546.57
其他流动负债		21,278,469.87	13,738,486.71
流动负债合计		1,873,882,451.89	1,673,156,626.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21,938,210.03	696,574,547.76
应付债券		1,198,345,347.55	1,162,881,882.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75,986.00	3,198,393.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861,825.33	118,276,216.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87,246.44	82,617,324.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7,408,615.35	2,063,548,364.79
负债合计		4,321,291,067.24	3,736,704,99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3,048,234.00	305,880,9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96,119,394.29	196,119,394.2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422,281,451.14	1,440,836,640.18
减：库存股		36,102,542.00	61,993,420.00
其他综合收益		-36,234.68	5,712.08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1,837,234.23	161,837,234.2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182,925,587.85	1,200,744,51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0,073,124.83	3,243,431,005.24
少数股东权益		13,232,824.82	11,892,956.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43,305,949.65	3,255,323,96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64,597,016.89	6,992,028,952.79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335,594.04	363,206,78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9,316,303.00	14,881,716.23
应收账款		605,311,489.59	485,044,472.07
应收款项融资		97,747,105.34	71,371,117.12
预付款项		18,303,202.70	4,507,920.24
其他应收款		727,854,314.83	1,036,694,877.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3,749,120.11	288,161,342.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0,758,669.36	587,221,321.81
流动资产合计		3,232,375,798.97	2,851,089,549.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6,370,268.48	2,069,178,917.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2,014,109.72	1,092,304,162.13
在建工程		152,770,437.75	113,534,421.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451,312.93	3,857,349.73
无形资产		47,028,144.08	47,941,532.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980,819.87	31,954,625.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1,329.64	3,535,965.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71,676,422.47	3,362,306,973.84
资产总计		6,604,052,221.44	6,213,396,52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090,291.67	62,524,302.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00.00	3,719,92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18,946,232.90	257,910,459.16
应付账款		289,512,514.65	344,681,122.7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5,318,495.88	13,497,980.18
应付职工薪酬		23,343,018.47	29,970,073.23
应交税费		19,595,490.15	42,337,361.69
其他应付款		51,511,134.47	130,843,896.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743,570.78	227,353,947.67
其他流动负债		19,191,537.05	13,724,208.18
流动负债合计		1,371,254,786.02	1,126,563,27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3,171,542.25	596,532,936.66
应付债券		1,198,345,347.55	1,162,881,882.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39,883.21	2,965,205.5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60,694,499.48	61,872,095.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325,894.62	57,686,746.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5,877,167.11	1,881,938,866.48
负债合计		3,387,131,953.13	3,008,502,13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3,048,234.00	305,880,9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96,119,394.29	196,119,394.2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417,544,401.14	1,436,346,640.18
减：库存股		36,102,542.00	61,993,42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1,837,234.23	161,837,234.23
未分配利润		1,174,473,546.65	1,166,703,601.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16,920,268.31	3,204,894,38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04,052,221.44	6,213,396,522.97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会计

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65,861,711.37	1,358,743,168.18
其中：营业收入		1,865,861,711.37	1,358,743,168.1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738,378,907.17	1,231,594,384.75
其中：营业成本		1,533,705,644.06	1,064,705,608.6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3,013,329.23	11,937,432.94
销售费用		25,576,129.84	24,806,142.33
管理费用		60,534,195.81	62,221,589.29
研发费用		68,811,567.02	64,025,339.16
财务费用		36,738,041.21	3,898,272.39
其中：利息费用		44,381,810.91	17,997,208.01
利息收入		3,279,104.74	9,045,146.04
加：其他收益		14,330,543.82	12,157,407.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98,905.07	16,080,241.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514.26	6,311,826.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73,420.00	-450,528.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413.81	-7,041,369.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4,500.16	-332,739.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83.0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503,742.21	147,561,794.67
加：营业外收入		1,999,388.17	123,160.72
减：营业外支出		1,090,614.53	1,499,105.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412,515.85	146,185,849.78

列)			
减：所得税费用		15,367,453.11	7,669,184.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45,062.74	138,516,664.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45,062.74	138,516,664.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705,194.39	138,380,202.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868.35	436,828.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946.76	-1,467.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946.76	-1,467.5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46.76	-1,467.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6,224.31	-1,168,615.4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86,224.31	1,168,615.49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946.76	-1,467.5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003,115.98	138,515,197.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663,247.63	138,378,735.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9,868.35	136,462.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4,649,658.02	1,265,712,021.46
减：营业成本		867,527,763.58	1,013,300,610.68
税金及附加		6,595,002.89	6,454,319.46
销售费用		22,526,725.22	21,352,887.77
管理费用		31,204,845.34	30,452,638.19
研发费用		49,716,286.36	53,895,635.75
财务费用		32,429,644.57	3,398,977.68
其中：利息费用		39,669,821.72	17,509,527.34
利息收入		2,817,230.79	8,953,326.86
加：其他收益		10,424,304.50	9,280,212.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171,895.26	96,066,99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514.26	6,311,826.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7,420.00	-450,528.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20,762.38	-7,129,313.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4,500.16	-332,739.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557,747.28	234,291,578.79
加：营业外收入		195,567.48	31,902.16
减：营业外支出		775,734.70	1,407,355.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977,580.06	232,916,125.84
减：所得税费用		14,683,518.12	14,236,88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94,061.94	218,679,239.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94,061.94	218,679,239.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6,224.31	-1,168,615.4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86,224.31	1,168,615.49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294,061.94	218,679,239.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6,375,020.93	1,253,883,649.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566,165.08	44,283,340.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327,887.83	349,279,80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269,073.84	1,647,446,79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8,361,151.86	1,158,871,570.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781,247.66	134,917,152.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41,358.37	55,626,39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521,844.63	354,328,65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105,602.52	1,703,743,77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471.32	-56,296,98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206,6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733.50	40,741,34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48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4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88,746.50	468,947,957.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511,456.24	837,121,91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219,840.00	187,073,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5,033,101.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00.00	320,044,576.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731,296.24	1,389,273,195.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742,549.74	-920,325,23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8,227,923.71	2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227,923.71	2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662,580.52	522,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711,714.07	182,272,867.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67,211.63	2,65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941,506.22	707,677,86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86,417.49	-422,677,867.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4,813.76	4,569,593.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72,152.83	-1,394,730,492.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706,884.22	2,127,166,20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879,037.05	732,435,717.80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4,517,546.42	1,172,305,91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44,611.29	42,367,60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0,209.37	12,350,59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012,367.08	1,227,024,113.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759,548.74	1,207,111,868.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541,864.16	90,153,71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11,137.11	35,488,967.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44,356.12	19,742,56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456,906.13	1,352,497,12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44,539.05	-125,473,00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320,000.00	344,464,5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86,388.14	120,739,06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400,000,000.00	420,000,000.00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706,388.14	885,203,57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70,865.84	92,552,07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959,100.00	1,270,194,285.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429,965.84	1,682,746,35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276,422.30	-797,542,77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9,000,000.00	2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000,000.00	2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7,682,427.40	502,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614,192.53	182,042,451.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90,878.00	2,65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187,497.93	687,447,45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7,497.93	-442,447,45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8,665.07	4,644,136.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83,050.39	-1,360,819,10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956,262.30	2,065,914,013.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939,312.69	705,094,910.84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80,934.00	-	-	196,119,394.29	1,440,836,640.18	61,993,420.00	5,712.08	-	161,837,234.23	-	1,200,744,510.46		3,243,431,005.24	11,892,956.47	3,255,323,96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80,934.00	-	-	196,119,394.29	1,440,836,640.18	61,993,420.00	5,712.08	-	161,837,234.23	-	1,200,744,510.46		3,243,431,005.24	11,892,956.47	3,255,323,96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832,700.00	-	-	-	-18,555,189.04	-25,890,878.00	-41,946.76	-	-	-	-17,818,922.61		-13,357,880.41	1,339,868.35	-12,018,012.06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1,946.76	-	-	-	133,705,194.39	133,663,247.63	1,339,868.35	135,003,115.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2,700.00	-	-	-	-18,555,189.04	-25,890,878.00	-	-	-	-		4,502,988.96		4,502,988.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502,988.96	-	-	-	-	-	-	4,502,988.96		4,502,988.96	
4. 其他	-2,832,700.00	-	-	-	-23,058,178.00	-25,890,878.00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4.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	-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	-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	-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	-
6. 其 他														-	-
（五） 专项 储备														-	-
1. 本 期提 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48,234.00	-	-	196,119,394.29	1,422,281,451.14	36,102,542.00	-36,234.68	-	161,837,234.23	-	1,182,925,587.85	-	3,230,073,124.83	13,232,824.82	3,243,305,949.65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4,607,600.00	-	-	196,236,561.86	1,478,936,507.72	77,367,000.00	-6,447.93	-	161,837,234.23	-	1,095,188,143.77		3,089,432,599.65	11,587,466.16	3,101,020,06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	234,607,600.00	-	-	196,236,561.86	1,478,936,507.72	77,367,000.00	-6,447.93	-	161,837,234.23	-	1,095,188,143.77		3,089,432,599.65	11,587,466.16	3,101,020,065.81

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382,280.00				-52,373,028.54		-1,467.56				-25,845,117.07		-7,837,333.17	136,462.00	-7,700,871.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67.56				138,380,202.93		138,378,735.37	136,462.00	138,515,197.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9,251.46						-		18,009,251.46		18,009,251.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3. 股份支付计					18,009,251.46						-		18,009,251.46		18,009,251.46

入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4. 其 他											-		-		-
（三） 利润 分配											-164,225,320. 00		-164,225,320. 00		-164,225,32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		-		-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		-		-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164,225,320. 00		-164,225,320. 00		-164,225,320. 00
4. 其 他											-		-		-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70,382,280.0 0	-	-	-	-70,382,280.0 0						-		-		-
1. 资 本公 积转	70,382,280.0 0	-	-	-	-70,382,280.0 0						-		-		-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6. 其他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											-		-		-

取															
2. 本期使用											-		-		-
(六) 其他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4,989,880.00	-	-	196,236,561.86	1,426,563,479.18	77,367,000.00	-7,915.49	-	161,837,234.23	-	1,069,343,026.70		3,081,595,266.48	11,723,928.16	3,093,319,194.64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80,934.00	-	-	196,119,394.29	1,436,346,640.18	61,993,420.00	-	-	161,837,234.23	1,166,703,601.71	3,204,894,38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80,934.00	-	-	196,119,394.29	1,436,346,640.18	61,993,420.00	-	-	161,837,234.23	1,166,703,601.71	3,204,894,384.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2,700.00	-	-	-	-18,802,239.04	-25,890,878.00	-	-	-	7,769,944.94	12,025,88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59,294,061.94	159,294,061.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2,700.00	-	-	-	-18,802,239.04	-25,890,878.00	-	-	-	-	4,255,938.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116,401.46	-	-	-	-	-	4,116,401.46
4. 其他	-2,832,700.00	-	-	-	-22,918,640.50	-25,890,878.00	-	-	-	-	139,537.5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51,524,117.00	-151,524,117.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48,234.00	-	-	196,119,394.29	1,417,544,401.14	36,102,542.00	-	-	161,837,234.23	1,174,473,546.65	3,216,920,268.3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4,607,60	-	-	196,236,56	1,474,446,	77,367,000	-	-	161,837,2	961,150,6	2,950,911,

	0.00			1.86	507.72	.00			34.23	64.76	56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4,607,60 0.00	-	-	196,236,56 1.86	1,474,446, 507.72	77,367,000 .00	-	-	161,837,2 34.23	961,150,6 64.76	2,950,911, 568.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382,280. 00	-	-	-	-52,373,02 8.54	-	-	-	-	54,453,91 9.96	72,463,171 .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8,679,2 39.96	218,679,23 9.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009,251 .46	-	-	-	-	-	18,009,251 .4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8,009,251 .46	-	-	-	-	-	18,009,251 .46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64,225,3 20.00	-164,225,3 2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64,225,3 20.00	-164,225,3 20.00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382,280. 00	-	-	-	-70,382,28 0.0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382,280. 00	-	-	-	-70,382,28 0.0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4,989,880.00	-	-	196,236,561.86	1,422,073,479.18	77,367,000.00	-	-	161,837,234.23	1,015,604,584.72	3,023,374,739.99

公司负责人：陈德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家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珠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浙江华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有限公司），华康有限公司系由陈德水、余建明、徐小荣、程新平、曹建宏等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于2001年7月10日在开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8240003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华康有限公司以2007年9月30日为基准日，采取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13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7930616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304.82万元，股份总数30,304.82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62.05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29,942.77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晶体糖醇产品和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晶体糖醇产品和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8月2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ZHEJIANGHUAKANGPHARMAB.V.（以下简称欧洲华康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本期发生额或余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或者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确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项目确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2%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

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11.金融工具”之描述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

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30	3、5	3.16-9.7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3、5	6.33-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6	3、5	15.83-19.4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或已办理完工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5-70 年/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10 年/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5 年/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

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

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晶体糖醇产品和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一般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部分销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领用量结算收入的客户，在客户领用后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电商销售部分在公司发出商品，客户收到货物或者系统默认收货且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一般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DAT、DAP、DDP等D系列结算条款下的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客户指定的第三方物流公司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销售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

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21%，出口产品执行出口退税政策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9%、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焦作市华康糖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华康公司）	15%
ZHEJIANGHUAKANGPHARMAB.V.（以下简称欧洲华康公司）[注]	19%
浙江华康贸易有限公司、舟山新易盛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贸易公司、新易盛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欧洲华康公司按其注册地的法律计缴税费，其中，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21%，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9%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本公司本期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河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华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焦作华康公司本期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华康贸易公司、新易盛公司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标准，本期按照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5.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华康公司和高密同利制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同利公司）享受木糖销售收入按 9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40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高密同利公司以玉米芯为原料生产的木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90%的优惠政策。本期公司收到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款 295,754.02 元。

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期公司实际加计抵减增值税金额为 6,015,702.62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0.17	425.18
银行存款	491,512,668.62	370,706,043.54
其他货币资金	309,051,468.61	63,505,007.92
合计	800,564,557.40	434,211,476.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	--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28,000.00	/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8,000.00	/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	28,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95,336.70	15,246,603.28
合计	19,995,336.70	15,246,603.2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86,043.95
合计		19,286,043.9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95,336.70	100.00			19,995,336.70	15,246,603.28	100.00			15,246,603.2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9,995,336.70	100.00			19,995,336.70	15,246,603.28	100.00			15,246,603.28
合计	19,995,336.70	/		/	19,995,336.70	15,246,603.28	/		/	15,246,603.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99,377,756.89	713,707,848.50
1 年以内	699,377,756.89	713,707,848.50
1 年以内小计	699,377,756.89	713,707,848.50
1 至 2 年		4,691,248.00

2 至 3 年	105,020.00	105,020.00
5 年以上	181,819.30	181,819.30
合计	699,664,596.19	718,685,935.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9,664,596.19	100.00	35,182,213.37	5.03	664,482,382.83	718,685,935.80	100.00	36,367,842.49	5.06	682,318,093.31
其中：										
应收账款	699,664,596.19	100.00	35,182,213.37	5.03	664,482,382.83	718,685,935.80	100.00	36,367,842.49	5.06	682,318,093.31
合计	699,664,596.19	/	35,182,213.37	/	664,482,382.83	718,685,935.80	/	36,367,842.49	/	682,318,093.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9,377,756.89	34,968,888.07	5.00
2-3 年	105,020.00	31,506.00	30.00
5 年以上	181,819.30	181,819.30	100.00
合计	699,664,596.19	35,182,213.37	5.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67,842.49	-1,265,320.65			79,691.53	35,182,213.37
合计	36,367,842.49	-1,265,320.65			79,691.53	35,182,213.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 5 名合计	342,225,465.93		342,225,465.93	48.91	17,111,273.29
合计	342,225,465.93		342,225,465.93	48.91	17,111,273.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3,607.89	1,323,868.50
应收账款	96,455,337.45	70,117,075.66
合计	97,838,945.34	71,440,944.1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266,954.95	
应收账款		
合计	28,266,954.9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915,542.05	100.00	5,076,596.71	4.93	97,838,945.34	75,131,316.56	100.00	3,690,372.40	4.91	71,440,944.1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83,607.89	1.34			1,383,607.89	1,323,868.50	1.76			1,323,868.50
应收账款	101,531,934.16	98.66	5,076,596.71	5.00	96,455,337.45	73,807,448.06	98.24	3,690,372.40		70,117,075.66
合计	102,915,542.05	/	5,076,596.71	/	97,838,945.34	75,131,316.56	/	3,690,372.40	/	71,440,944.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01,531,934.16	5,076,596.71	5.00
合计	101,531,934.16	5,076,596.7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690,372.40	1,386,224.31				5,076,596.71
合计	3,690,372.40	1,386,224.31	-	-	-	5,076,596.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或已出售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266,954.95
小计	28,266,954.9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255,307.65	99.46	34,415,506.19	99.35
1 至 2 年	209,873.05	0.44	185,068.56	0.53

2 至 3 年	46,745.75	0.10	26,562.40	0.08
3 年以上	1,282.43	0.00	12,327.23	0.04
合计	47,513,208.88	100.00	34,639,464.3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前五合计	32,467,361.92	68.33
合计	32,467,361.92	6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913,171.95	26,625,315.13
1 年以内	33,913,171.95	26,625,315.13
1 年以内小计	33,913,171.95	26,625,315.13
1 至 2 年	788,245.63	901,346.28
2 至 3 年	311,234.34	692,362.00
3 至 4 年	109,194.00	61,366.56
4 至 5 年	109,072.56	279,855.50
5 年以上	538,897.74	329,446.74
合计	35,769,816.22	28,889,692.2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22,616,476.89	4,242,940.47
押金保证金	10,520,029.27	21,409,780.06
应收暂付款	1,965,173.83	2,174,693.76
其他	668,136.23	1,062,277.92
合计	35,769,816.22	28,889,692.2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31,265.75	90,134.63	763,737.47	2,185,137.8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9,412.28	39,412.28		
——转入第三阶段		-31,123.43	31,123.4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1,854.23	-19,598.92	-31,645.07	350,610.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693,707.70	78,824.56	763,215.83	2,535,748.0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 5 名合计	30,626,239.12	85.62	押金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	1 年以内	1,531,311.95
合计	30,626,239.12	85.62	/	/	1,531,311.9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072,822.62		325,072,822.62	448,218,346.22		448,218,346.22
在产品	164,738,819.60		164,738,819.60	79,997,801.15		79,997,801.15
库存商品	201,662,316.97	2,234,019.96	199,428,297.01	104,436,904.02	613,765.51	103,823,138.51
发出商品	51,725,168.31	29,142.33	51,696,025.98	38,997,273.15		38,997,273.15
委托加工物资	-		-	34,928.68		34,928.68
合同履约成本	14,196,291.08		14,196,291.08	5,754,101.88		5,754,101.88
在途物资	11,294,372.48		11,294,372.48	20,561,242.58		20,561,242.58
合计	768,689,791.06	2,263,162.29	766,426,628.77	698,000,597.68	613,765.51	697,386,832.1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13,765.51	1,620,254.45				2,234,019.96
发出商品		29,142.33				29,142.33
合计	613,765.51	1,649,396.78				2,263,162.2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已耗用
发出商品	以订单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已售出
库存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已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	期末数
----	-----	------	------	-----	-----

				提减值	
海运费、关税等	5,754,101.88	39,796,292.33	31,354,103.13		14,196,291.08
小计	5,754,101.88	39,796,292.33	31,354,103.13		14,196,29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让大额存单	620,654,082.20	583,663,917.81
待抵扣进项税	5,920,121.88	29,226,476.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9,472.57
待摊费用	104,587.16	
合计	626,678,791.24	613,229,866.38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四川雅华生 物有限公司	58,241,765.04				873,595.40					-3,424,916.69	55,690,443.75	
宁波中药制 药股份有限 公司	26,434,920.98				-				1,535,103.38		24,899,817.60	1,535,103.38
开化县合华 供热有限公 司	125,527.29		750,000.00		-						875,527.29	
宜宾雅华生 物有限公司	8,683,512.14		5,250,000.00		-78,081.14						13,855,431.00	
浙江沁康食 品科技有限 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小计	93,485,725.45	-	7,200,000.00		795,514.26				1,535,103.38	-3,424,916.69	96,521,219.64	1,535,103.38
合计	93,485,725.45		7,200,000.00		795,514.26				1,535,103.38	-3,424,916.69	96,521,219.64	1,535,103.3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9,527,703.03	49,329,862.50	2,201,077,168.74	11,734,070.70	3,281,668,804.97
2.本期增加金额	176,315,371.36	14,882,214.48	777,668,254.59	1,042,880.98	969,908,721.41
(1)购置	4,058,110.45	5,247,701.20	4,553,037.17	879,683.37	14,738,532.19
(2)在建工程转入	172,257,260.91	9,634,513.28	773,115,217.42	163,197.61	955,170,189.22
3.本期减少金额	8,107,648.33	372,646.05	4,503,523.30	790,435.14	13,774,252.82
(1)处置或报废	8,107,648.33	372,646.05	4,503,523.30	790,435.14	13,774,252.82
4.期末余额	1,187,735,426.06	63,839,430.93	2,974,241,900.03	11,986,516.54	4,237,803,273.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1,201,748.22	18,460,210.67	806,130,977.85	6,698,574.00	1,022,491,510.74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8,779.94	12,821,153.89	88,264,193.85	129,545.09	123,183,672.77
(1)计	21,968,779.94	12,821,153.89	88,264,193.85	129,545.09	123,183,672.77

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66,148.96	172,875.80	2,138,536.73	960,745.37	3,538,306.86
(1)处置或报废	266,148.96	172,875.80	2,138,536.73	960,745.37	3,538,306.86
4.期末余额	212,904,379.20	31,108,488.76	892,256,634.97	5,867,373.72	1,142,136,876.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035,979.01	-	591,205.37	-	5,627,184.3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035,979.01	-	591,205.37	-	5,627,184.3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9,795,067.85	32,730,942.17	2,081,394,059.69	6,119,142.82	3,090,039,212.53
2.期初账面价值	823,289,975.80	30,869,651.83	1,394,354,985.52	5,035,496.70	2,253,550,109.8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769,220.00	746,143.40		23,076.60	
小计	769,220.00	746,143.40		23,076.6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125,404.76
	6,125,404.7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舟山华康项目房产	477,440,296.84	尚未整体完工，待后续统一办理
焦作华康项目部分房产	842,244.74	因部分土地为租赁用地，尚未办理产权证
华和热电新增房产	11,035,020.82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小计	489,317,562.4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4,358,003.70	1,322,374,257.53
工程物资	1,402,811.65	7,289,322.36
合计	555,760,815.35	1,329,663,579.8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	167,391,110.98		167,391,110.98	1,059,529,318.30		1,059,529,318.30
舟山华康技改技改项目	198,473,362.92		198,473,362.92	135,659,919.23		135,659,919.23
年产 1 万吨精制功能糖醇及粉粒状车间扩建项目	116,167,485.43		116,167,485.43	82,987,568.69		82,987,568.69
功能性糖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37,588.14		9,637,588.14	6,475,710.81		6,475,710.81
全厂节能节水减排绿色发展综合升级改造项目	3,997,817.16		3,997,817.16	1,968,398.64		1,968,398.64
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145,721.86		145,721.86	145,721.86		145,721.86
人才公寓建设项目	0.00		0.00	17,396.78		17,396.78
年产 3 万吨木糖节能改造项目	11,004,020.66		11,004,020.66			
零星工程	47,540,896.55		47,540,896.55	35,590,223.22		35,590,223.22
合计	554,358,003.70	0.00	554,358,003.70	1,322,374,257.53		1,322,374,257.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 1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健康食品配料项目	219,408.37	105952.93	544.28	89758.1	0	16,739.11	73.00	85.00	7466.52	1,196.08	0	自筹、募集资金
年加工 10 万吨玉米胚芽、年产 10 万吨麦芽糊精、10 万吨植脂末技改项目	33,342.00	13565.99	11982.08	5700.74	0	19,847.34	76.62	80.00				自筹
功能性糖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796.01	647.57	339.29	23.1	0	963.76	58.21	55.00				自筹、募集资金
年产 1 万吨精制功能糖醇及粉粒状车间扩建项目	15,000.00	8298.76	3317.99	0	0	11,616.75	77.44	60.00				自筹
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29,586.71	14.57	0	0	0	14.57	83.22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全厂节能节水减排绿色发展综合升级改造项目	17,157.50	196.84	229.45	26.51	0	399.78	103.28	99.00				自筹、募集资金
年产 3 万吨木糖节能改造项目	4,500.00	0	1100.4	0	0	1,100.40	24.45	60.00				自筹
合计	329,790.59	128,676.66	17,513.49	95,508.45	-	50,681.71	/	/	7466.52	1,196.0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物资	1,402,811.65		1,402,811.65	7,289,322.36		7,289,322.36
合计	1,402,811.65		1,402,811.65	7,289,322.36		7,289,322.36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67,200.91	4,767,200.9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767,200.91	4,767,200.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2,652.64	222,652.64
2.本期增加金额	523,842.24	523,842.24
(1)计提	523,842.24	523,842.2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46,494.88	746,494.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20,706.03	4,020,706.03
2.期初账面价值	4,544,548.27	4,544,548.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1,080,202.05	3,703,390.79	4,260,000.00	349,043,592.84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41,080,202.05	3,703,390.79	4,260,000.00	349,043,592.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459,961.10	1,450,085.83	4,260,000.00	43,170,046.93
2.本期增加金额	3,644,477.13	370,346.46	-	4,014,823.59
(1) 计提	3,644,477.13	370,346.46	-	4,014,823.5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1,104,438.23	1,820,432.29	4,260,000.00	47,184,870.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9,975,763.82	1,882,958.50	-	301,858,722.32
2.期初账面价值	303,620,240.95	2,253,304.96	-	305,873,545.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账面价值 126,318.21 元的土地使用权系租赁用地，系焦作华康公司已经支付了租赁用地的全部租金，出租方同意焦作华康公司使用该等地块，直至该地块依法出让。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高密同利	26,111,164.81			26,111,164.81
热电业务部	320,045,918.53			320,045,918.53
合计	346,157,083.34			346,157,083.3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高密同利	2021 年 12 月，公司收购高密同利公司，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木糖的生产公司，主要供给给母公司生产木糖醇使用	公司不划分经营分部	是
热电业务部	2023 年 1 月，公司收购浙江华和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和热电公司）和新易盛公司，作为舟山华康公司项目运营的蒸汽供应保障，主	公司不划分经营分部	是

	要为蒸汽和电力的生产经营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过滤工艺材料	25,900,802.06	4,334,779.28	7,890,764.06	-	22,344,817.28
专利实施使用费	4,507,991.53	326,822.86	441,272.25	-	4,393,542.14
排污权使用费	2,425,485.51	74,130.00	384,088.49	152,700.00	1,962,827.02
其他	2,297,980.50	1,289,273.04	264,198.31	-	3,323,055.23
合计	35,132,259.60	6,025,005.18	8,980,323.11	152,700.00	32,024,241.67

其他说明：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收益	136,652,789.33	27,901,929.74	118,276,216.96	22,297,067.90
可抵扣亏损	47,480,671.25	11,870,167.81	55,255,979.71	11,759,931.84
资产减值准备	46,760,480.29	7,829,839.86	45,302,144.23	8,249,447.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448,319.58	5,467,247.94	15,280,828.00	2,292,124.20
可转债利息时间性差异	16,278,062.50	2,441,709.38		
股份支付	5,226,488.97	923,763.47	9,176,591.60	1,490,123.63
租赁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11,584.90	618,907.90	4,145,252.08	668,666.46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8,500.00	4,375.00	3,719,920.00	557,988.00
职工薪酬	1,968,222.70	295,233.41	695,882.21	104,382.33
合计	294,645,119.52	57,353,174.51	251,852,814.79	47,419,731.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20,704,056.77	83,432,265.76	526,210,593.33	80,836,020.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4,638,106.92	23,659,526.73	99,659,126.19	24,914,781.54
租赁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020,706.03	660,045.22	4,544,548.27	750,402.10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28,000.00	7,000.00
合计	619,362,869.72	107,751,837.71	630,442,267.79	106,508,204.2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64,591.27	28,288,583.24	23,890,879.9	23,528,85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64,591.27	78,687,246.44	23,890,879.9	82,617,324.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35,748.09	2,832,264.89
合计	2,535,748.09	2,832,264.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1,982,498.45		21,982,498.45	24,055,889.39		24,055,889.39
预付软件款	1,210,015.04		1,210,015.04	831,524.47		831,524.47
合计	23,192,513.49		23,192,513.49	24,887,413.86		24,887,413.8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0,685,520.35	300,685,520.35	质押	期货保证金及承兑保证金及 ETC	46,504,592.42	46,504,592.42	质押	期货保证金及承兑保证金及 ETC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6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7,060,657.67	106,311.52	抵押	借款抵押	33,626,600.51	18,157,789.6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0,776,934.30	16,350,079.35	抵押	借款抵押	42,552,103.03	34,288,806.15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20,000.00	20,0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
合计	398,523,112.32	387,141,911.22	/	/	182,703,295.96	158,971,188.17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贴现借款	317,879,205.83	41,810,153.12
信用借款	146,090,291.67	26,000,000.00
抵押借款	22,012,069.44	41,036,141.39
信用证贴现借款	52,000,000.00	41,452,427.40
合计	537,981,566.94	150,298,721.9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19,920.00	18,500.00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3,719,920.00	18,500.00	/
合计	3,719,920.00	18,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7,706,311.15	244,677,547.55
合计	307,706,311.15	244,677,547.55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469,646,970.28	539,258,723.30
货款	90,819,174.57	198,657,697.96
运输费	62,453,826.57	62,492,239.95
费用类款项	3,292,845.38	1,126,814.55
合计	626,212,816.80	801,535,475.7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423,815.83	15,005,576.20
合计	14,423,815.83	15,005,576.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681,031.79	147,454,445.37	157,694,219.74	36,441,257.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3,963.38	10,065,515.95	9,980,861.53	918,617.80
合计	47,514,995.17	157,519,961.32	167,675,081.27	37,359,875.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866,560.93	122,795,622.11	132,708,389.50	33,953,793.54
二、职工福利费	277.71	13,876,503.69	13,876,781.40	-
三、社会保险费	489,365.04	4,708,062.89	4,681,218.40	516,209.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5,524.03	4,245,304.57	4,196,850.16	463,978.44
工伤保险费	73,841.01	461,558.32	483,168.24	52,231.09
生育保险费	-	1,200.00	1,200.00	-
四、住房公积金	-	5,226,724.00	5,226,72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24,828.11	847,532.68	1,201,106.44	1,971,254.35
合计	46,681,031.79	147,454,445.37	157,694,219.74	36,441,257.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7,101.00	9,738,373.48	9,654,747.50	890,726.98
2、失业保险费	26,862.38	327,142.47	326,114.03	27,890.82
合计	833,963.38	10,065,515.95	9,980,861.53	918,617.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526,618.84	37,103,292.05
房产税	3,319,467.62	3,600,262.53
土地使用税	1,809,817.92	3,169,845.65
印花税	1,068,166.14	905,641.44
水资源税	1,012,376.12	1,183,763.02
增值税	744,709.34	2,048,079.6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33,436.60	652,819.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400.46	265,847.68
环境保护税	100,397.49	80,907.98
教育费附加	55,975.38	152,243.56
地方教育附加	37,316.92	101,495.72
合计	26,108,682.83	49,264,198.66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9,057,207.02	31,078,355.4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4,804,742.00	60,695,620.00
成本费用类款项	29,274,891.63	27,380,405.03
应付暂收款	625,599.18	656,783.15
其他	80.41	994.12
合计	103,762,520.24	119,812,157.7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信用借款）	157,714,570.78	186,606,576.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质押借款）	40,029,000.00	40,036,111.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保证借款）	1,050,723.3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5,598.90	946,858.93
合计	199,029,893.01	227,589,546.57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支付义务	19,286,043.95	12,935,625.30
待转销项税额	1,992,425.92	802,861.41
合计	21,278,469.87	13,738,486.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39,052,642.25	412,366,825.55
保证借款	318,766,667.78	100,041,611.10
质押借款	164,118,900.00	184,166,111.11
合计	1,021,938,210.03	696,574,547.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198,345,347.55	1,162,881,882.63
合计	1,198,345,347.55	1,162,881,882.63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元)	票面 利率 (%)	发行 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 金额	期初 余额	本期 发行	按面 值计 提利 息	溢折 价摊 销	本期 偿还	期末 余额	是否 违约
华康转债	100.00	0.2	2023.12.25	6 年	1,303,000.00	1,162,882.63		2,604,490.02	32,858,974.90		1,198,347.55	
合计	/	/	/	/		1,162,882.63		2,604,490.02	32,858,974.90		1,198,347.55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康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4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22.66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修正转股价格为 16.89 元/股。

因权益分派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原 16.89 元/股调整为 16.3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生效。因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需调整“华康转债”转股价格，原 16.39 元/股调整为 16.4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807,461.46	3,395,360.87
减：未确定融资费用	231,475.46	196,967.72
合计	3,575,986.00	3,198,393.15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9,973,398.14	31,677,000.00	4,997,608.81	136,652,789.33	收到政府补助
房产土地处置收益	8,302,818.82		93,782.82	8,209,036.00	政府回购土地后重新取得土地补偿
合计	118,276,216.96	31,677,000.00	5,091,391.63	144,861,825.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880,934				-2,832,700.00	-2,832,700.00	303,048,234.00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3,022,450	196,119,394.29					13,022,450	196,119,394.29
合计	13,022,450	196,119,394.29					13,022,450	196,119,394.2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 价）	1,425,090,048.58		23,058,178.00	1,402,031,870.58
其他资本 公积	15,746,591.60	4,502,988.96		20,249,580.56
合计	1,440,836,640.18	4,502,988.96	23,058,178.00	1,422,281,451.14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解锁限制性股 票	61,993,420.00		25,890,878.00	36,102,542.00
合计	61,993,420.00		25,890,878.00	36,102,542.00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 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5,712.08	-41,946.76				-41,946.76		-36,234.68
其中：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3,690,372.40	-1,386,224.30				-1,386,224.30		-5,076,596.70
其他债 权投资信 用减值准 备	3,690,372.40	1,386,224.30				1,386,224.30		5,076,596.70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 差额	5,712.08	-41,946.76				-41,946.76		-36,234.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12.08	-41,946.76				-41,946.76		-36,234.68
----------	----------	------------	--	--	--	------------	--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1,837,234.23			161,837,234.23
合计	161,837,234.23			161,837,234.23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0,744,510.46	1,095,188,143.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0,744,510.46	1,095,188,143.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705,194.39	268,483,886.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1,524,117.00	162,927,52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2,925,587.85	1,200,744,510.46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703,461.24	1,531,612,345.41	1,312,693,639.78	1,027,579,713.29
其他业务	21,158,250.13	2,093,298.65	46,049,528.40	37,125,895.35
合计	1,865,861,711.37	1,533,705,644.06	1,358,743,168.18	1,064,705,608.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晶体糖醇产品	1,014,221,010.16	730,287,038.66
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	605,479,964.87	609,052,535.39
其他	245,886,750.62	194,325,404.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51,394,356.54	1,062,031,422.13
境外	714,193,369.12	471,633,556.4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65,861,711.37	1,533,705,644.06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865,861,711.37	1,533,705,644.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6,926.94	2,249,345.16
教育费附加	1,003,076.65	1,317,941.56
地方教育附加	668,717.76	878,854.32
资源税	1,832,602.16	2,462,423.10
房产税	3,391,794.02	1,654,727.39
土地使用税	2,230,864.99	2,069,224.39
印花税	2,002,222.72	1,140,246.96
环境保护税	177,123.99	164,670.06
合计	13,013,329.23	11,937,432.94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98,165.93	11,783,726.67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4,944,196.30	4,405,007.08
展览宣传费	4,505,155.55	3,701,813.90
股份支付费用	826,438.50	3,499,358.52
其他	2,402,173.56	1,416,236.16
合计	25,576,129.84	24,806,142.33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147,425.21	31,566,952.91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11,198,980.52	12,470,428.20
折旧与摊销	7,328,635.77	6,121,262.52
聘请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5,209,015.12	1,959,998.88
排污及水资源费	1,680,849.02	295,022.58
股份支付费用	2,780,469.47	9,561,009.12
其他	1,188,820.70	246,915.08
合计	60,534,195.81	62,221,589.29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38,445,557.98	40,320,297.68
职工薪酬	19,757,682.99	17,614,319.16
折旧与摊销	6,095,991.77	2,464,379.12
其他	4,512,334.28	3,626,343.20
合计	68,811,567.02	64,025,339.16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381,810.91	17,997,208.01
利息收入	-3,279,104.74	-9,045,146.04
汇兑损益	-5,174,805.32	-5,397,449.31
银行手续费	810,140.36	343,659.73
合计	36,738,041.21	3,898,272.39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835,130.26	3,581,298.6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95,132.18	4,271,691.73
增值税加计抵减	6,015,702.62	4,058,478.7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4,578.76	245,938.51
合计	14,330,543.82	12,157,407.66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514.26	6,311,826.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可转让定期存单利息收入	8,339,527.40	4,058,271.8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6,136.59	5,933,512.4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支出		-223,370.01
合计	7,598,905.07	16,080,241.22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73,420.00	-271,128.5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73,420.00	-271,128.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9,400.00
合计	3,673,420.00	-450,528.53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14,810.50	-5,872,754.2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86,224.31	-1,168,615.48
合计	-471,413.81	-7,041,369.77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49,396.78	-332,739.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35,103.3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184,500.16	-332,739.34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3,983.09	
合计	73,983.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收入	107,065.23	102,016.54	107,065.2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21,087.82	100.00	121,087.82
其他	1,771,235.12	21,044.18	1,771,235.12
合计	1,999,388.17	123,160.72	1,999,38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1,598.75	57,518.96	401,598.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90,732.00	1,256,400.00	290,732.00
赞助支出	160,500.00	170,550.00	160,500.00
滞纳金	170,033.51	8,836.65	170,033.51
其他	67,750.27	5,800.00	67,750.27

合计	1,090,614.53	1,499,105.61	1,090,614.53
----	--------------	--------------	--------------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057,262.20	22,681,22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89,809.09	-15,012,042.19
合计	15,367,453.11	7,669,184.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0,412,515.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704,664.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6,579.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8,395.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99,044.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63,771.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925.49
研发加计	-9,094,627.04
其他	-593,360.85
所得税费用	15,367,453.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额法确认的贸易业务	612,598,222.63	312,377,648.10
各类经营性保证金	81,987,990.00	20,992,426.59
政府补助	6,468,141.02	2,436,527.0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279,104.74	9,045,146.04

其他	5,994,429.44	4,428,057.19
合计	710,327,887.83	349,279,804.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额法确认的贸易业务	399,169,991.14	312,884,039.18
支付各类经营性保证金、定期存款	201,725,340.19	3,320,661.76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14,789,828.61	14,531,768.12
展览宣传费	4,505,155.55	4,452,043.23
聘请中介机构费及咨询费	7,225,669.69	8,335,568.34
公益性捐赠	190,732.00	1,256,400.00
技术开发费	594,473.00	444,121.64
其他	10,320,654.45	9,104,051.09
合计	638,521,844.63	354,328,653.3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	400,000,000.00	42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4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	370,000,000.00	320,000,000.00
支付各类投资损失		44,576.24
合计	370,000,000.00	320,044,576.2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可转债费用		2,655,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5,890,878.00	
各类筹资保证金	201,676,333.63	
合计	227,567,211.63	2,65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045,062.74	138,516,66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84,500.16	332,739.34
信用减值损失	471,413.81	7,041,369.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183,672.77	87,389,294.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523,842.24	466,401.05
无形资产摊销	4,014,823.59	3,158,753.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80,323.11	5,249,56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83.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510.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3,420.00	450,528.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95,748.15	12,599,758.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03,390.81	-9,768,414.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9,731.30	-6,924,78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0,077.85	-6,372,83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90,399.82	-102,284,69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85,323.30	-200,190,57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503,088.98	-3,970,004.94

其他	4,502,988.96	18,009,25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63,471.32	-56,296,980.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9,879,037.05	732,435,717.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7,706,884.22	2,127,166,209.9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72,152.83	-1,394,730,492.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9,879,037.05	387,706,884.22
其中: 库存现金	420.17	425.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1,512,668.62	370,744,474.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365,948.26	16,961,984.7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879,037.05	387,706,884.2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07,557,539.41	募集资金
合计	107,557,539.41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各类保证金存款	300,685,520.35	46,504,592.42	保证金
合计	300,685,520.35	46,504,592.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2,925,619.20
其中：美元	13,562,935.96	7.1586	97,091,633.36
欧元	694,273.68	8.4024	5,833,565.17
日元	10.00	0.0496	0.50
波兰币	240.00	1.7507	420.17
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	-	-	408,037,418.98
其中：美元	54,202,266.92	7.1586	388,012,347.97
欧元	2,190,305.90	8.4024	18,403,826.29
日元	32,690,340.00	0.0496	1,621,244.72
应付账款	-	-	15,737,758.60
其中：美元	2,198,440.84	7.1586	15,737,758.60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019,388.38	931,888.42
合计	3,019,388.38	931,888.4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16,544.6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73,985.71	
合计	273,985.7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38,445,557.98	40,320,297.68
人员人工	19,757,682.99	17,614,319.16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6,095,991.77	1,771,144.8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	1,472,330.10
无形资产摊销	441,272.25	346,617.14

其他费用	4,071,062.03	2,500,630.24
合计	68,811,567.02	64,025,339.1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811,567.02	64,025,339.16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

					直接	间接	方式
焦作华康	河南焦作	10,000.00	河南焦作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高密同利	山东高密	2,080.00	山东高密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康贸易	浙江杭州	500.00	浙江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欧洲华康	荷兰	1.80	荷兰	商业	100.00		设立
舟山华康	浙江舟山	100,000.00	浙江舟山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和热电	浙江舟山	13,200.00	浙江舟山	制造业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易盛	浙江舟山	500.00	浙江舟山	商业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精功农业	浙江舟山	7,500.00	浙江舟山	其他农业		100.00	收购

[注]欧洲华康公司注册资本为 1.8 万欧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雅华公司	四川宜宾	四川宜宾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四川雅华公司	四川雅华公司
流动资产	85,825,026.83	75,322,873.45
非流动资产	124,194,455.42	124,431,860.86
资产合计	210,019,482.25	199,754,734.31
流动负债	73,891,449.43	70,972,242.06
非流动负债	25,851,739.79	16,980,602.73
负债合计	99,743,189.22	87,952,844.7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276,293.03	111,801,889.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5,138,146.52	55,900,944.7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2,297.23	2,340,820.28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5,690,443.75	58,241,765.0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328,336.54	76,127,135.89
净利润	-1,525,596.49	7,070,908.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25,596.49	7,070,908.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9,973,398.14	28,947,000.00		4,965,687.72		133,954,710.42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730,000.00		31,921.09		2,698,078.9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9,973,398.14	31,677,000.00		4,997,608.81		136,652,789.3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539,376.24	1,683,314.91
与资产相关	4,295,132.18	4,268,264.76
合计	7,834,508.42	5,951,579.6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4、五(一)5、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8.91%（2024 年 12 月 31 日：51.0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公司债权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58,714,071.08	1,842,478,116.93	768,417,630.40	622,510,633.40	451,549,853.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00.00	18,500.00	18,500.00		
应付票据	307,706,311.15	307,706,311.15	307,706,311.15		
应付账款	626,212,816.80	626,212,816.80	626,212,816.80		
其他应付款	103,762,520.24	103,762,520.24	103,762,520.24		
其他流动负债	19,286,043.95	19,286,043.95	19,286,043.95		
应付债券	1,198,345,347.55	1,559,688,531.00	5,212,092.00	29,969,529.00	1,524,506,910.00
租赁负债	3,811,584.90	4,045,993.57	238,532.11	471,701.69	3,335,759.77
小计	4,017,857,195.67	4,463,198,833.64	1,830,854,446.65	652,951,864.09	1,979,392,522.9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73,515,957.31	1,135,729,553.74	401,845,861.58	542,205,280.92	191,678,411.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19,920.00	3,719,920.00	3,719,920.00		
应付票据	244,677,547.55	244,677,547.55	244,677,547.55		
应付账款	801,535,475.76	801,535,475.76	801,535,475.76		
其他应付款	119,812,157.76	119,812,157.76	119,812,157.76		
其他流动负债	12,935,625.30	12,935,625.30	12,935,625.30		
应付债券	1,162,881,882.63	1,558,787,265.00	5,208,980.00	29,951,635.00	1,523,626,650.00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租赁负债	4,145,252.08	4,442,702.71	1,047,341.84	3,023,903.69	371,457.18
小计	3,423,223,818.38	3,881,640,247.82	1,590,782,909.79	575,180,819.61	1,715,676,518.42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073,515,957.31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48,493,354.7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之说明。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838,945.34	127,838,945.3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款项融资			97,838,945.34	97,838,945.34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7,838,945.34	127,838,945.3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00.00			18,5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500.00			18,50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8,500.00			18,500.00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8,500.00			18,5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期末未到期的期货合约，按照期货市场未经调整的报价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银行理财产品，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对于持有的出售给银行的应收账款，采用扣除减值准备后的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德水、程新平、徐小荣、余建明。根据陈德水、程新平、徐小荣、余建明于 2024 年 8 月 7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德水、程新平、徐小荣、余建明四人，其直接持有本公司 92,727,848 股股份，占本公司期末总股本的 30.61%，通过开化金悦公司控制本公司 4,250,064 股股份，占本公司期末总股本的 1.40%，合计控制本公司 96,977,912 股股份、占本公司期末总股本的 32.01%。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三）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雅客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雅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客中国公司）	监事陈铨生控制的公司
开化县瑞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通物流公司）	陈德水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和公司员工控制的公司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陈德水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浙江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化农商银行）	陈德水担任董事的公司
开化县国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与余建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合华供热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中药公司	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四川雅华公司	购买商品	57,915,040.96	200,000,000.00	否	75,890,512.91
瑞通物流公司	接受劳务	13,684,903.10	60,000,000.00	否	11,694,164.59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接受劳务	27,459,145.13	80,000,000.00	否	8,563,760.51
开化县国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接受劳务	2,889,221.78	10,000,000.00	否	1,265,745.54
福建雅客公司	购买商品	103,468.14	500,000.00	否	7,380.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雅华公司	糖醇类产品	1,460.18	3,752.21
福建雅客公司	糖醇类产品	414,154.87	220,070.80
雅客中国公司	糖醇类产品	100,380.53	283,380.53
鑫辉物流公司	糖醇类产品	67,493.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3.71	424.2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开化农商银行转账结算活期存款的情况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收入	支付手续费
2025 年半年度	29,368.21	146,840,845.32	146,800,100.00	70,113.53	40,845.32	1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雅客公司	364,360.00	18,218.00	592,598.75	29,629.94
应收账款	雅客中国公司	23,522.00	1,176.10	5,118.75	255.94
小计		387,882.00	19,394.10	597,717.50	29,885.8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雅华公司	0	25,407,645.61

应付账款	瑞通物流公司	7,333,606.80	7,794,705.14
应付账款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14,095,864.05	6,499,449.82
应付账款	开化县国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696,722.48	259,405.94
小计		22,126,193.33	39,961,206.51
其他应付款	开化县国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52,500.00	152,000.00
其他应付款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350,000.00	350,000.00
小计		502,000.00	502,000.00
预付账款	四川雅华公司	9,244,530.00	
小计		9,244,53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150,000 股，授予日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授予价格为 12.58 元/股。该等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比为 30%、30%、40%；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3 亿元，满足第一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2023 年满足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2,386,800 股已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解除限售。2024 年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08 亿元，不满足第二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限制性股票 2,382,700 股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回购注销。(2)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5,000 股，授予日为 2024 年 8 月 21 日，授予价格为 9.14 元/股。该等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24 个月，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比为 50%、50%；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08 亿元，不满足第一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限制性股票 2,382,700 股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回购注销。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公司采用授予日市价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人员离职情况等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193,020.56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520,264.80	
研发人员	846,518.35	
销售人员	687,752.49	
生产人员	448,453.32	
合计	4,502,988.96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共计人民币 5,000.00 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河南豫鑫糖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025 年 5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30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

本次交易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060.9950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晶体糖醇产品和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等。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 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6,253,460.29	505,352,101.88
1 年以内	636,253,460.29	505,352,101.88
1 年以内小计	636,253,460.29	505,352,101.88
1 至 2 年		4,691,248.00
2 至 3 年	105,020.00	105,020.00
5 年以上	181,818.50	181,818.50
合计	636,540,298.79	510,330,188.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540,298.79	100.00	31,228,809.20	4.91	605,311,489.59	510,330,188.38	100.00	25,285,716.31	4.95	485,044,472.07
应收账款	636,540,298.79	100.00	31,228,809.20	4.91	605,311,489.59	510,330,188.38	100.00	25,285,716.31	4.95	485,044,472.07
合计	636,540,298.79	/	31,228,809.20	/	605,311,489.59	510,330,188.38	/	25,285,716.31	/	485,044,472.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5,943,770.69		
账龄组合	620,596,528.10	31,228,809.20	5.03
合计	636,540,298.79	31,228,809.20	4.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285,716.31	5,943,092.89				31,228,809.20
合计	25,285,716.31	5,943,092.89				31,228,80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合计	342,225,465.93		342,225,465.93	53.76	17,111,273.29
合计	342,225,465.93		342,225,465.93	53.76	17,111,273.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8,185,228.18	1,035,871,446.14
1 年以内	728,185,228.18	1,035,871,446.14
1 年以内小计	728,185,228.18	1,035,871,446.14
1 至 2 年	698,600.00	608,266.97
2 至 3 年	209,223.34	634,900.00
3 至 4 年	98,594.00	41,366.56
4 至 5 年	89,072.56	223,855.50
5 年以上	429,446.74	279,446.74

合计	729,710,164.82	1,037,659,281.91
----	----------------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704,542,659.16	1,030,745,861.31
应收出口退税	22,616,476.89	4,242,940.47
押金保证金	1,778,286.64	1,868,304.07
应收暂付款	413,748.00	379,912.00
其他	358,994.13	422,264.06
合计	729,710,164.82	1,037,659,281.9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56,279.24	60,826.70	647,298.87	964,404.8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4,930.00	34,930.00		
—转入第三阶段		-20,922.33	20,922.3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960,779.21	-4,974.37	-64,359.67	891,445.17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182,128.45	69,860.00	603,861.53	1,855,849.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合计	728,130,084.05	99.78	拆借款、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1-2 年	1,204,371.24
合计	728,130,084.05	99.78	/	/	1,204,371.2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11,105,772.71		2,011,105,772.71	1,980,374,832.41		1,980,374,832.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6,799,599.15	1,535,103.38	95,264,495.77	88,804,084.89		88,804,084.89
合计	2,107,905,371.86	1,535,103.38	2,106,370,268.48	2,069,178,917.30		2,069,178,917.3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焦作华康	328,911,200.02		29,767,100.00			421,680.12	359,099,980.14	
华康贸易	5,312,355.56					46,853.34	5,359,208.90	
欧洲华康	184,532.40						184,532.40	
高密同利	121,115,555.56					167,333.40	121,282,888.96	
舟山华康	1,002,261,944.43					314,586.78	1,002,576,531.21	
华和热电	503,589,244.44					13,386.66	503,602,631.10	
新易盛	19,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1,980,374,832.41		29,767,100.00			963,840.30	2,011,105,772.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 初 余 额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二、联营企业												
四川雅华	53,560,124.48				873,595.40						54,433,719.88	
宁波中药	26,434,920.98								1,535,103.38		24,899,817.60	1,535,103.38
合华供热	125,527.29		750,000.00								875,527.29	
宜宾雅华	8,683,512.14		5,250,000.00		-78,081.14						13,855,431.00	
浙江沁康			1,200,000.00								1,200,000.00	
小计	88,804,084.89		7,200,000.00		795,514.26				1,535,103.38		95,264,495.77	1,535,103.38
合计	88,804,084.89		7,200,000.00		795,514.26				1,535,103.38		95,264,495.77	1,535,103.3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1,758,164.06	866,745,460.73	1,260,947,965.66	1,011,175,831.28
其他业务	2,891,493.96	782,302.85	4,764,055.80	2,124,779.40
合计	1,124,649,658.02	867,527,763.58	1,265,712,021.46	1,013,300,610.6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晶体糖醇产品	848,148,602.53	630,416,675.61
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	273,570,534.98	236,328,785.12
其他	2,930,520.51	782,302.8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495,368,187.08	441,811,554.55
境外	629,281,470.94	425,716,209.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	1,124,649,658.02	67,527,763.58
合计	1,124,649,658.02	67,527,763.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3,497,980.18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8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514.26	6,311,826.89
可转让定期存单利息收入	8,339,527.40	4,058,271.8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3,146.40	5,696,896.85
合计	57,171,895.26	96,066,995.5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6,52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3,698.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76,81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9,284.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52,09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77	
合计	12,191,175.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0.45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5	0.41	0.3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德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